

三至五年治择校 家长为何不乐观

据 新华社

11月初，教育部网站发布指导意见，要求各地力争经过3到5年的努力，使义务教育阶段择校乱收费不再成为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，并提出了10项措施治理择校费。意见一出，立即引起社会和家长的普遍关注。人们在表示赞成和欢迎的同时，也表示担忧和怀疑———纸“禁令”能否根治多年形成的择校痼疾？



▶▶ 择校年年禁 家长年年择

择校早已不是新鲜话题，我国中小学阶段已经陷入了“政府一边禁，家长一边择”而且愈演愈烈的怪圈。

近年来，各级政府屡次治理择校费禁令。然而，各种禁令并未遏制家长择校的热情，禁令之下，择校费只是换了一种方式存在，由择校费变成“捐资助学费”“赞助费”“借读费”。一位学生家长对记者说，给孩子择校报名那一天，家长都握着大把的钱排队，几万块钱交给学校，连收据都没有。“这哪里是自愿捐资助学，分明是

‘被自愿’啊！”

北京市民魏先生的孩子今年刚刚上初中，差几分没有考上离家最近的一所公办知名初中，学校通知魏先生，可以向与学校开展合作的一所民办中学上交每年3万元的“借读费”，就可以进入这所知名中学就读，只是孩子的学籍要放在民办校。

为了孩子，魏先生咬牙交了钱。“小学一年1万元，初中一年3万元，上完初中，仅择校费就要15万元。”魏先生不满地说，“治理择校乱收费，我们当然欢迎。但为什

么这么多年择校问题不但没有停止，反而越来越严重呢？”

根据审计署的审计公告，截至2009年11月底，全国违规收取的择校等费用已退还学生或上缴财政3.84亿元，占审计调查发现此类违规资金总额的76%。这个数据只是择校乱收费的冰山一角，从侧面反映了择校问题的严重性。

北京市民李萍认为：“只要学校之间客观存在较大差距，只要家长还有一点能力，择校就不会消失。谁也不会让孩子输在起跑线上！”

▶▶ 三至五年 能否切断根深蒂固的利益链

此次教育部提出10项治理择校费具体措施，家长和社会舆论普遍表示赞成和欢迎。有专家认为，这是教育部首次明确治理义务教育阶段择校费问题的时间表，表明了教育部门治理择校费的决心。这是对问题的正视，也是一种承诺。

但是，很多人仍感觉三至五年治理择校费的前景不容乐观。人们担心，治理了择校费，会不会还有“捐资助学费”“赞助费”“借读费”；面对巨大的利益黑洞，治理目标会不会很快成为泡影；究竟有多少根治措施；3到5年时限之后，会不会出现一批虚假的数字报表……

大家表示担忧的根本原因在于，一直半明半暗存在的择校费，家长和学校心知肚明，又心照不宣。专家认为，择校费的存在，其实有着深厚的社会

基础，其背后隐藏着一条灰色利益链条。如果不敢触动其背后的利益集团，治理择校费就是一句空话。

21世纪教育研究院副院长熊丙奇认为，学校、教师、上级教育主管部门都是这个链条上的获利者，有的学校把“择校费”直接纳入小金库，上级主管部门“睁一只眼、闭一只眼”，学校则用来改善教学条件，甚至发放教师福利；有的地方教育主管部门将“择校费”纳入专项账户，参与择校费分成，然后返还给学校，变相抵消教育经费，减轻自己应当承担的责任。

与此同时，由于家长成为这个灰色链条上的弱势群体，使治理择校痼疾缺失了来自社会的监督。北京一些学生家长认为，对于择校和其他乱收费，学生家长只能被迫接受，谁也不愿得罪老师和学校。

▶▶ 落实措施打折扣 岂能“老子问责儿子”

教育部此次针对择校提出10项措施，包括规范招生入学秩序、完善招生入学政策、加快薄弱学校建设、合理配置师资力量、共享优质教育资源等，并要求制订时间表、路线图和任务书。

教育专家普遍认为，目前治理择校问题的路径已经很明确，关键是贯彻落实不打折、不走样，要坚持执行到位，落实不到位要严厉问责。

在实际操作过程中，大家对基

层利益群体能否不折不扣落实措施尚存疑虑。熊丙奇举例说，义务教育法明确了各级政府对义务教育的投入责任，明确要求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，但一些地方义务教育投入不足问题依然客观存在。

“关键是现有的问责机制仍不健全。”熊丙奇说，让上级教育主管部门问责下级，让同级政府问责教育主管部门，等于“老子问责儿子”，结果可想而知。

洛阳网
www.lyd.com.cn

洛阳人 看洛阳手机报

权威、专业、及时、准确

- 洛阳手机报由洛阳日报报业集团精心打造萃取本地、国内、国际新闻资讯，时尚实用，服务贴心。
- 洛阳手机报本地新闻资讯内容丰富总量占到了60%以上

- 移动用户发送短信 LYD 到 10658300 订阅，3元/月。不收GPRS流量费。
- 联通用户发送短信712到10655885订阅，3元/月。不收GPRS流量费。

